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6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736,982
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0
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

（三）大会主持情况及合规性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宋克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2 人，董事徐蔚莉女士、李林先生、李莉女士、杨宾先生、宋庆文先生、漆腊水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徐国祥先生、孙士柱先生、韩凤敏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刚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刘莉女士、王为民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股)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股)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股)	弃权比例 (%)	是否通过
1	关于徐蔚莉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155736982	100	0	0	0	0	通过
2	关于杨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155736982	100	0	0	0	0	通过

3	关于提名刘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5736982	100	0	0	0	0	通过
4	关于提名李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5736982	100	0	0	0	0	通过
5	关于提名王为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5736982	100	0	0	0	0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王连恩、王崇飞先生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